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CHINA HUAJUN GROUP LIMITED

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四年報」)。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中所使用的詞彙與二零二四年年報中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購股權計劃

除年報「董事會報告」下「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提供的資料外，依上市規則第17.07(2)條及17.09(3)條，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額外資料，詳情載於本公告。

股份合併(每一百股本公司當時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起生效後，依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購股權及獎勵總數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為5,989,450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028,185股。購股權計劃下並無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報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066,920股，約佔二零二四年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9.80%。購股權行使後將發行(i)擬授出的股份數目為6,028,185股及(ii)已授予但未行使的股份數目為38,735股。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二零二四年報之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閻銳杰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閻銳杰先生、陳雲女士、李大一博士及王曉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儀戈先生、丁興福先生及朱芳女士組成。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